##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二次临 时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19年1月5日发出。
  - 2、会议于2019年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3、公司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9名。
  - 4、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提议召开。
-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 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 融资成本,有效补充公司资金需求,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抗风险能力,保持公司资金筹 措、管理及运用的灵活性,同意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不超过 5亿元(含5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不超过270天(含270天)。本次募集 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流动资金贷款和其他符合规定的用途。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 由董事会转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超短期融资券顺利发行,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 董事会转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①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决定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额度、发行期数、发行时间、发行期限、发行利率、承销方式、担保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相关的一切事宜;
- ②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公司发行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过程中,签署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各类公告等;
- ③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 注册登记手续、发行及交易流通等事项的有关手续;
- ④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发行条款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修订、调整;
  - ⑤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一日